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有關重續特許協議之 關連交易

茲提述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之
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租賃香港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4樓之獨立部分
(其本身為獨立及分隔辦公室單位，可用面積約6,093平方呎)(「**該等物業**」)，租期
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六日起為期一(1)年。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
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特許協議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屆滿，故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本公司
之全資附屬公司京基管理與特許人訂立重續特許協議，以重續租賃該等物業，租期
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六日起為期一(1)年，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五日屆滿(包括首
尾兩日)(「**重續特許協議**」)。重續特許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重續特許協議

日期：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

訂約方：(i) 特許人；及

(ii) 京基管理。

標的事項：特許人應批准京基管理以非獨家基準使用及佔用該等物業

特許期：固定年期由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六日起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五日屆滿(包括首尾兩日)

特許費：每個曆月 389,353 港元(不包括政府差餉、管理費、空調費等)，須於每月月初前五(5)日支付。

重續特許協議項下之特許費乃由京基管理與特許人考慮到鄰近該等物業之可資比較物業通行市價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有關重續特許協議之會計處理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後，一般而言，本集團(作為獲特許人)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租賃為使用權資產。由於重續特許協議之年期不超過 12 個月，故本集團或不會選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就重續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租賃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資產及負債。因此，本集團根據重續特許協議應付之特許費將於其產生期間於本集團損益賬中確認為開支，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支付該等租金將被視作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訂立重續特許協議之理由

根據特許協議租賃之該等物業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屆滿。該等物業位於設備及管理完善之辦公室大樓內，且該辦公室大樓為香港地標樓宇之一。於過去一年，本公司收到來自其客戶對該等物業之正面意見，且本集團之收入亦大幅增加，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可透過租賃該等物業繼續更有效利用其資源，因此，其可受惠於續訂特許協議並於同一地址繼續經營其業務。

重續特許協議之條款乃按公平基準磋商，且根據重續特許協議收取之特許費乃經考慮現行市場租金後而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重續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公平合理，且按正常商業條款達成，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毛皮貿易，在丹麥養殖水貂、毛皮經紀、提供證券經紀服務、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財富管理服務及放貸。

特許人之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京基實業為一間於香港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京基實業由陳先生之兄弟陳家榮先生(亦為京基實業之唯一董事)全資擁有。

於本公告日期，KK文化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50)。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特許人為全層之租戶。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間接持有3,363,819,53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02%。因此，陳先生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此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為KK文化(為特許人之一)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陳先生之兄弟陳家榮先生擁有京基實業(為特許人之一)所有股本權益，而彼亦為京基實業之唯一董事。因此，各KK文化、京基實業及陳家榮先生均為陳先生之聯繫人士，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重續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重續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重續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則，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承董事會命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黃振宙先生(主席)

陳家俊先生

郭燕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潤珠女士

梁兆基先生

孔偉賜先生